

2009年法硕综合辅导之绑架罪详解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72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72046.htm 绑架罪 定义：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的绑架他人，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，或者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的偷盗婴幼儿的行为。1) 客体：他人的人身权利。2) 客观方面：包括两个方面 (1) 以勒索财物为目的或以劫持人质为目的绑架他人 (2) 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婴儿（不满1周岁）或幼儿（1周岁以上6周岁以下）的行为。3) 主体：自然人4) 主观方面：故意，且以勒索财物或者劫持人质为目的。5) 认定：（一）与非法拘禁罪在主体、客体、客观方面等基本相同。但故意内容上不同。前者只以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为目的；本罪除了此点，还有勒索财物或劫持人质的目的。（二）以报复、索取债务为目的绑架行为，定非法拘禁罪。（三）本罪为行为犯，只要完成绑架的行为并实际控制了被害人，即构成既遂，至于目的是否达到不影响犯罪的成立。6) 本罪的处罚的特色：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杀害被绑架人的，处死刑，并处没收财产。此为刑法分则中极为罕见的绝对确定的法定死刑。应重视。致使被绑架人死亡，包括被绑架人自杀和过失致使被绑架人死亡。故意杀害被绑架人不单独定罪，只定绑架罪一罪。 热点资讯：2009年各院校法律硕士复试分数线汇总编辑特别推荐：2009法硕指导：民法学精选试题解析汇总2009法硕指导：宪法学精选试题解析汇总2009年法律硕士法制史主观试题精选汇总2009法律硕士指导之法理篇简答题资料集2009年法理学单项选择题专项练习题汇总09法律硕士联考宪法主观题重点难点汇总更

多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法律硕士站 百考试题论坛把百考试题法律硕士加入收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